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公寓 5 栋 3 号门店招租项目

公开招租公告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的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公寓 5 栋 3 号门店招租项目进行招租，现邀请合格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信息

- 1、项目名称：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公寓 5 栋 3 号门店招租项目
- 2、委托代理编号：JYCZ202503216
- 3、采购方式：公开招租
- 4、租赁期限：3 年，合同一年一签。
- 5、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投标文件满足招租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招租范围

学院内招租门店之外的其他经营者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报名。

招租标的名称及地址	竞租标的建筑面积m²	竞租起始价（元/m²/月）	租赁期限	经营品类
3 号门面	20	105	3 年， 合同一年一签。	仅限理发店

参与竞租的投标人，对所参与竞租门面的承租报价不得低于上表中每年竞租起始价，且由中标人按规定缴纳房产税(租金的 12%)，低于以上竞租起始价或未承诺缴纳房产税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三、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 1、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有关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招租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投标人为法人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

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法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的）；授权委托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和附双方身份证复印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代理人投标的）；自然人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4、《投标人守法诚信承诺书》原件。

内容须包含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承诺并附经“信用中国”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相关”查询记录（查询截图）；自然人的则提交相关承诺并附经“个人征信查询”查询记录（查询截图）。

5、本采购项目不接受有关联关系的供应商参加同一标包及不同标包采购活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6、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资格证明文件按第五章附录1“资格性审查表”提供；否则为无效投标。

（二）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

投标人近五年（2020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具有类似门店经营业绩1个，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然人参与招租的须由自然人签字。

注：投标人具有实行了“多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投标人如是“多证合一”请自行说明。如营业执照为三证合一视为具有“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营业执照为五证合一视为具有“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

四、获取招租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

1、投标人报名及招租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11月7日至2025年11月14日止（节假日休息，下同），每天08:30~11:30，14:00~17:00（北京时间）。

2、所需证件及相关资料：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企业或个体工商户持有效签署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个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持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办理报名登记手续并获取招商文件。

3、报名方式：

携带上述报名资料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式两份）到湖南建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湘潭市岳塘区湘潭大道281号万达广场商务楼B座25224）办理报名登记手续并购买招租文件。报名费 400元。

4、经招租人授权，委托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各收取中标服务费 2000 元；于中标通知书领取之时一次性付清。

五、保证金缴纳方式：

本项目无需缴纳。

六、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地点为：湖南建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湘潭市岳塘区湘潭大道 281 号万达广场商务楼 B 座 25221）。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租人不予受理。

3、届时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携带有效签署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的）或其委托代理人携带有效签署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和附双方身份证复印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投标的）原件、投标代表身份证原件签到出席开标仪式。

七、公告媒体：

本项目公告在《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网站》、《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八、疑问及质疑：

投标人认为招租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的，应在获取招租文件之日起 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租人、委托代理机构提出。

九、招租人、委托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招租人信息

名 称：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湖南省湘潭市下摄司街 2 号

联系人：陈 涛

电 话：0731-52810609

2、委托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湖南建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湘潭市岳塘区湘潭大道 281 号万达广场商务楼 B 座 25 楼

联系人：刘凌杰 汪 翀 崔 鹏

电 话：0731-58262652

十、其它补充事宜

委托代理服务费汇至以下账号：

账户名称：湖南建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湘潭分公司

开户银行：湖南银行湘潭莲城支行

账 号：88040309000000461